

海原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对 2020 年脱贫攻坚项目库 入库项目进行公示的通知

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有关部门（单位）：

我县 2020 年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按照村申报、乡审核、县审定的办法，坚持精准选择和精准实施，初步完成了 2020 年项目库的维护录入工作。根据自治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要求，现将我县 2020 年项目库公示公告如下：

一、公示内容

2020 年进入项目库维护项目 1988 项，涉及资金 89788.2 万元，其中：教育扶贫项目 6 个、健康扶贫项目 3 个、危房改造项目 3 个、金融扶贫 239 个、生活条件改善项目 11 个、产业项目 1170 个、就业扶贫项目 160 个、公岗项目 228 个、基础设施项目 166 个、项目管理费 2 个。

二、公示方式

海原县政府网站

三、有关要求

一是高度重视。项目库公示是扶贫资金高效使用的重要内容，各有关部门（单位）和乡镇要高度重视，对本部门和乡镇的项目库立项批复要及时在政府网站或公告栏进行公

示公开。

二是精准筛选。2020年涉农资金整合方案和其他扶贫项目要紧紧围绕脱贫攻坚项目库进行编制和实施，以“两不愁三保障”为核心，确保扶贫资金主要用于村基础设施和贫困户产业发展。

三是公开透明。各乡镇（管委会、街道办）、有关部门（单位）要对今年实施的脱贫攻坚项目一律要做到“三公示”（开工前、施工中、完工后），增加扶贫项目透明度，接受群众监督。

附：海原县2020年脱贫攻坚入库项目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 监督电话：0955-4011297）

海原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3月20日

